

证券代码：873758

证券简称：奥普生物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提前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公司非职工代表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徐建新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5,295,947 股，占公司股本的 58.567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翟靖波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5,295,947 股，占公司股本的 58.567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李福刚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58,945 股，占公司股本的 1.757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 DavidGuoweiWang 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刘尧珺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注：

徐建新先生及翟靖波女士通过上海奥普园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控制公司

32,950,202 股，通过上海衍禧堂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控制公司 2,032,517 股，通过上海海脉德衍禧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公司 313,228 股，合计控制公司 35,295,94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8.5671%。

李福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58,945 股中，其中直接持股为 1,018,945 股，占公司股本的 1.6907%，其中通过上海金荧纳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4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664%。

（二）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杨晶女士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66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顾胜寒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注：杨晶女士通过上海金荧纳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三）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徐国祥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8 月 22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49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注：徐国祥先生通过上海金荧纳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未导致董事会成员中无公司职工代表。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是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正常换届，不会对公司治理、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良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黄娟女士、宋雪光先生针对提名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备查文件

《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5 日